

A

贵州省气象局文件

黔气提复字〔2025〕11号

签发人:李昌兴

省气象局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1246号提案的答复

九三学社贵州省委员会:

你委提出的《关于旅游+气象深度融合 助力贵州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的提案》收悉。感谢你委对我省旅游气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: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完善旅游气象监测布局。近年来,省气象局通过多渠道筹集资金,在全省已建地面自动气象站4089个,站间距6.56公里,天气雷达35部,距地面1公里高度覆盖率达90.1%,气象灾害监测率为85.54%,并积极向中国气象局争取将贵州包括“黄小西吃晚饭”在内的44个涉山涉水景区旅游气象站纳入“灾害性天气短临预警能力提升工程”。同时,省气象局、省发展改

革委、省自然资源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等 14 部门联合印发《贵州省气象探测设施统筹规划建设和资源共享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推动市（州）气象局与文体广电旅游局的合作，在梵净山、黄果树、万峰林、百里杜鹃等景区布设自动气象站和气象显示屏。

（二）拓展旅游气象应用场景。省气象局、省文化和旅游厅联合印发《关于做好旅游气候工作助推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建设的通知》，打造交旅、农旅、康旅、体旅的气象应用场景，并运用第二届全国气象旅游发展大会成果，创建全国首批气候康养典型试验点，安顺全域被中国气象局授予“避暑旅游目的地”称号。目前，省气象局已研发智慧旅游气象服务平台，针对 107 个 4A 级以上景区制作未来十天精细化天气预报和避暑、漂流、赏花、滑雪、露营、登山等气象旅游指数，并联合支付宝开展甲秀楼、梵净山、万峰林、小七孔等地的“天气实况+旅游实景”在线直播，多渠道讲述气候资源优势，多手段塑造避暑旅游品牌。

（三）加强旅游气象风险管理。省气象局、省文化和旅游厅联合印发《关于加强旅游安全和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工作的通知》，明确加强灾害性天气应急联动、完善分灾种防范应对措施、落实各环节安全生产责任、建立高影响天气熔断机制等具体要求。同时，省气象局将文旅部门和旅游景区应急责任人纳入“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”范畴，及时发送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，每逢重大天气过程和假日旅游重点时段，省气象局、省文化和旅游厅均联合发布提示，并通过“黔气象”“贵州文旅”、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渠道对接，扩大天气预报预警向社会公众传播的覆盖面。

（四）推动旅游气象产业发展。围绕省委、省政府建设世界

级旅游目的地的发展目标，多部门强化顶层设计，合力推动气候资源向旅游、生态、康养产业转化。省文化和旅游厅编制《贵州省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总体规划（2025—2035年）》，提出推进城市康养旅居、乡村休闲旅居、阳光暖谷旅居等依托气候资源的产品建设。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气象局等部门联合印发《贵州省适应气候变化行动方案》，提出发展气候适应型旅游业，深入挖掘旅游气候资源。省疾控局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气象局等部门联合印发《贵州气候变化健康适应行动实施方案（2024-2030年）》，明确营造气候与健康适应新环境等具体任务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省气象局将持续深化与卫健、生态环境、文旅等部门的合作，并从以下几个方面，进一步做好旅游气象相关工作。

（一）提升旅游气象监测能力。持续宣贯《贵州省气象探测设施统筹规划建设和资源共享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推动跨部门统筹规划建设和信息资源共享，将气象监测设施纳入旅游项目建设规划，以“10+1+2”（10家5A级景区+西江千户苗寨+2家国家级旅游度假区）为试点，补充辐射、紫外线、负氧离子等旅游气象要素，完善适应山水旅游特点的精密气象监测网。

（二）丰富旅游气象服务产品。多部门联合发掘云海、佛光、彩虹、星空等旅游气象自然景观，打造花旅、水旅、桥旅等旅游气象精品线路，拓展低空旅游、“支支串飞”“小车小团”等旅游气象服务场景，开展最优旅游气象线路推荐，开发空气质量、紫外线、穿衣等旅游气象服务产品，升级智慧文旅气象服务平台，因地制宜进行示范创建和宣传推介。

（三）防范旅游安全气象风险。将气象服务纳入旅游安全保障体系，加强灾害性天气安全风险联动联防联控，针对重点景区、重要部位、重要时段开展个性化气象服务，建立协同联动机制，提升灾害防范能力。面向景区工作人员、游客、群众等发布风险提示，抓好汛期气象灾害防范措施落实，督促旅游景区、文博单位等做好风险隐患排查和防雷安全工作。

（四）推动旅游气象产业发展。以“气象×旅游”为主题，打造气候生态旅游经济新业态，创建具有贵州特色的气候康养品牌，探索旅游产业和气候经济融合发展的市场化新模式。聚焦资源、客源、服务三要素，推进气候生态与文化旅游、乡村振兴、大众健康、数字经济等产业的深度融合，开展气候康养指标研究，探索气候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，提高旅游粘性、赋能产业发展。



（主动公开）

（联系人：刘国强；联系电话：13984042514）

抄送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省生态环境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。

贵州省气象局办公室

2025年6月19日印发
